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2022）第 000140 号

目 录	页 码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4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2022）第 000140 号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泉股份”）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

一、龙泉股份董事会的责任

龙泉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指南规定编制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该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指南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龙泉股份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

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



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指南规定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龙泉股份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本报告仅供龙泉股份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在2021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指南规定，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1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340号）核准，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建华建材（中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4,488,394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3.58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38,268,450.52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6,820,819.96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8月21日全部到账，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20）第000028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2,697.21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0年8月24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博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

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博山支行	1603020119200021525	330,268,450.52	
合计		330,268,450.52	

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用银行账户已于2021年12月10日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5.13 万元，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682.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1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697.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否	32,682.08	32,682.08	15.13	32,697.21	100.05%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32,682.08	32,682.08	15.13	32,697.21	100.0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